关于购买大鹏新区2025年“民生微实事”

全流程监督指导项目的公告

一、项目主要内容

（一）针对新区所有“民生微实事”项目开展跟踪和督导工作，规范“民生微实事”项目实施；

（二）组织人大代表监督“民生微实事”项目；

（三）开展“民生微实事”专项培训及宣传；

（四）开展“民生微实事”优秀项目遴选活动；

（五）开展“民生微实事”工作交流会暨优秀项目成果展；

（六）指导各社区开展2026年度“民生微实事”项目需求征集及项目推荐工作；

（七）开展2025年度“民生微实事”项目满意度调查；

（八）其他与“民生微实事”相关的工作。

二、项目具体任务

(一)“民生微实事”项目实施情况跟进

**任务内容：**由专人实地跟进所有“民生微实事”项目开展跟踪和督导工作，提出项目实施成效、问题及建议。

**完成指标：**1.项目立项规范性评估：完成针对25个社区项目立项过程规范性评估1次，出具项目立项规范性评估报告1份，确保项目立项符合《工作指引》要求。2.项目跟踪和督导工作：跟踪督导内容覆盖项目实施过程、项目执行材料、项目经费使用情况，最终按照服务类、货物类、工程类共形成3份情况报告。

（二）组织人大代表监督

**任务内容：**定期组织人大代表深入社区，实地查看项目实施情况，重点监督项目是否按计划推进、资金使用是否合规、群众满意度等，及时发现并反馈问题；收集人大代表的监督意见，形成监督报告，反馈给相关部门和社区。

**完成指标：**随机抽取社区项目组织人大代表到现场监督，预计现场监督项目不少于30个。

（三）“民生微实事”培训及宣传

**任务内容：**组织各办事处及社区开展“民生微实事”项目培训，讲解项目申报、实施、评估等环节的要点和注意事项；每季度在各办事处开展“民生微实事”项目宣传，制作宣传海报、宣传视频，利用社区公告栏、社交媒体等渠道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广泛宣传“民生微实事”项目的政策、成效和典型案例；深入社区开展宣传活动，向居民介绍“民生微实事”项目的具体内容和参与方式，鼓励居民积极参与项目申报和实施，提高居民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完成指标：**组织“民生微实事”需求征集、项目实施、项目总结宣传推广等专题培训3场（培训对象为办事处负责“民生微实事”工作人员、社区负责“民生微实事”的“两委”成员及具体工作人员，每场不少于50人）；开展3场大型“民生微实事”体验日活动（150人/场，覆盖3个街道）；同时，以活动为契机，通过图文、短视频、宣传媒体等方式，广泛宣传“民生微实事”项目。

（四）开展“民生微实事”优秀项目遴选活动

**任务内容：**按照项目征集、项目初审、项目路演、指导优化修改、公布优秀项目等程序评选出新区“民生微实事”优秀项目。

**完成指标：**1.完成1次优秀项目征集工作（面向全区征集项目150个）；2.完成1次优秀项目专家集中初审（评选入围项目100个）；3.开展1场项目路演活动（择优遴选20个项目，参与“十佳”项目路演活动）；4.完成优秀项目材料指导优化修改工作（入围100个项目均需进行修订）；5.协助公布优秀项目。

（五）开展“民生微实事”工作交流座谈会暨优秀项目成果展活动

**任务内容：**召开“民生微实事”工作交流座谈会暨优秀项目成果展活动，邀请各社区代表、项目实施方、专家等参加，分享项目实施经验、探讨问题解决方案；选取优秀项目进行经验分享，通过案例研讨的方式，深入剖析项目成功的关键因素，为其他项目提供借鉴。

**完成指标：**结合项目实施情况，组织1次“民生微实事”工作交流座谈会暨优秀项目成果展。

（六）开展2026年度“民生微实事”需求征集工作及项目推荐工作

**任务内容：**起草需求征集问卷模板供各社区参考，指导各社区开展线下需求征集工作。组织专家对收集到的“民生微实事”推荐项目进行评估，提出修改完善意见并指导相关单位修改完善。

**完成指标：**形成1份需求调研方案（含工具表）参考模板，实地走访25个社区现场指导线下需求征集活动；完成1次全区性居民共性需求调查活动，形成报告1份;对新区对各单位申报的2026年度“民生微实事”推荐项目进行评估并予以推荐。

（七）开展2025年度“民生微实事”项目满意度调查

**任务内容：**对新区已实施完成的2025年度“民生微实事”项目开展满意度调查，通过电话、走访等多种方式收集居民群众对“民生微实事”项目的满意度。

**完成指标：**开展2025年度已实施完成的“民生微实事”项目满意度调查，形成1份2025年度“民生微实事”项目满意度调查报告。

三、报价及其他要求

（一）采购人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和社会工作局。

（二）项目名称：大鹏新区2025年“民生微实事”全流程监督指导项目。

（三）预算金额：900130元。

（四）采购方式：采取竞争性谈判采购。

（五）服务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5年12月10日止。

（六）根据服务内容要求，形成服务方案及报价费用明细，报价文件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快递或邮箱送至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和社会工作局。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755-28333498；邮箱：jcjsk@dpxq.gov.cn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奔康工业区A5栋216A。